

中華民國網球協會

第七屆選訓委員會第二十三次會議紀錄

- 一、 時間：民國 113 年 11 月 29 日 星期五 下午 12 時 30 分
- 二、 地點：視訊會議 (meet.google.com/ziw-jozn-agj)
- 三、 主席：許召集人 晃榮
- 四、 委員名單：簡瑞宇 委員、陳志榮 委員、詹淑月 委員、江勁彥 委員、陳迪 委員、施宏忠 委員、謝鎮偉 委員、張祝明 委員
- 五、 訓輔委員：連玉輝 委員
- 六、 出席名單：許召集人 晃榮、簡瑞宇 委員、江勁彥 委員、陳志榮 委員、謝鎮偉 委員。(如截圖所示)
- 七、 議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修正本會國家代表隊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修正如附件。

決議：同意修正條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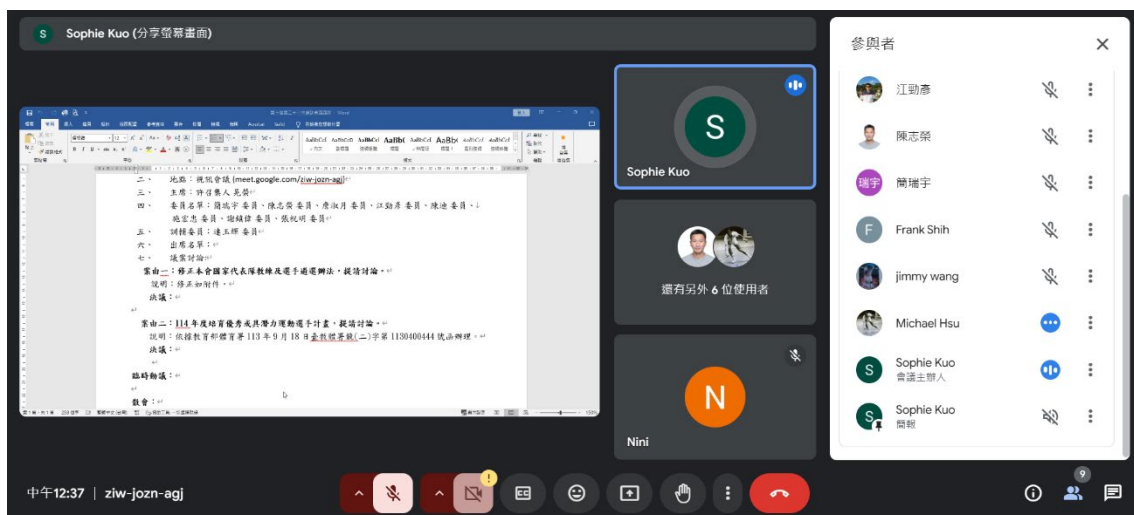
案由二：114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13 年 9 月 18 日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 1130400444 號函辦理。

決議：依會議討論內容修正後提報。

散會：下午 1 時 10 分

會議截圖



Sophie Kuo (分享螢幕畫面)

114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

中華民國網球協會
114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
經 113 年 11 月 29 日第 7 次第 223 次董事會議決通過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管理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作業要點、教育部體育委員會 113 年 9 月 18 日基體發字驗(二)字第 1130400444 號函辦理。
二、目的：積極培育國內優秀及具潛力網球人才，協助頂尖選手與青少年選手學期間積分、培養青少年選手體能及專業生活，以及協助 2024 奧運、2025 網壇亞運會選拔人才。2026 名古屋亞運、台灣亞運、青年台灣盃、青年金盃盃及世界少年錦標賽等為主要培訓目標。
三、菁英選手培訓補助項目：
凡參與本計畫第二項「18 歲至 22 歲組精英選手海外訓練及參賽經費補助」及第三項「全國青少年選手 14 - 16 - 18 歲組前三名選手海外訓練及參賽經費補助」之選手，不得註冊於海外學(校)；就讀國外大學、高中；若入讀本計畫之選手同時註冊海外。

Sophie Kuo

還有另外 6 位使用者

Nini

參與者

江勁彥

陳志榮

瑞宇 簡瑞宇

Frank Shih

jimmy wang

Michael Hsu

Sophie Kuo 會議主持人

Sophie Kuo 簡毓